

福建省交通运输厅

闽交规函〔2021〕173号

答复类别：A类

福建省交通运输厅关于省十三届 人大五次会议第6006号建议的答复

黄闽榕代表：

您提出的《关于增设福银高速积善高速互通口及连接线的建议》（第6006号）由我厅会同省发改委办理。经认真研究，现答复如下：

我厅高度重视三明市交通运输事业发展，积极支持包括高速公路在内的交通建设。近年来，在省市共同努力下，三明市交通基础设施网络日趋完善，进一步适应了当地群众日益增长的便捷舒适出行需求，为发展区域社会经济、全面推进乡村振兴发挥了积极的支撑保障作用。

2020年以来，在省委省政府统一部署下，为持续提升高速公路网的覆盖范围，让更多的乡镇、重要旅游景区和产业园区30分钟内上高速公路，全省正在全面推进实施乡镇便捷通高速工程。您建议增设的积善互通位于既有福银高速将乐互通与万

安互通之间，距离较近的将乐互通约9公里；您所提的积善工业园和常口村等地通过将乐互通已经可以实现30分钟内上高速公路。为支持地方产业发展和老区苏区振兴发展，我们赞同您关于进一步提升该区域上下高速公路通行效率的理念和思路，已经就增设互通事宜会同三明市、将乐县开展研究，目前正在统筹考虑区域经济社会发展情况、交通量增长变化情况以及技术条件等因素，综合论证互通设置方案，适时推动项目规划建设工作。

感谢您对我省交通运输事业发展的关心、支持和理解。

领导署名：黄祥谈

联系人：吴智磊

联系电话：0591-87077312

福建省交通运输厅

2021年8月20日

(此件主动公开)

抄送：省人大常委会人事代表工作室，省人大常委会财经工委，三明市人大常委会，省政府办公厅。